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5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9
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
议案 4：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议案 5：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2
议案 6：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
议案 7：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授信担保的议案 ..	14
议案 8：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5
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8
议案 10：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
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21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特制定本须知。

一、本次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三、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签到处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原件 and 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五、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 14:30 分正式开始，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在会议开始前向会议登记处登记。会议登记处按股东持股数排序发言，股东发言时应报告所持股数和姓名，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会议的主要议题，并请简短扼要，对于与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无关的发言及质询，本次股东会主持人有

权要求股东停止发言。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请与会股东认真填写表决票，表决期间，股东不得再进行发言。

七、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与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八、股东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九、本公司将严格执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以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

十、公司聘请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二、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3）。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14 点 30 分

(二)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昌盛南路 36 号嘉兴智慧产业创新园 18 幢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及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 会议召集人：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登记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6	《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授信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说明。

(五) 针对股东会审议议案，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六) 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由于本次股东会实行现场投票与网络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将在 202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统计。公司将在网络投票结束后依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汇总形成股东会决议，并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及时查阅。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继续强化内控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水平和执行力。

现就 2025 年度工作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工作目标思路，向各位董事汇报，请予审议。

一、2025 年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737.38 万元，较上年下降 35.8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72.5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6,408.94 万元，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及地方水务企业资金因素影响，新项目立项迟滞，在建项目建设进度延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同时，公司整体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理财收益及政府补助减少等综合导致。

二、2025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和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等重要议案。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相应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

工作细则，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推动公司提高治理水平，维护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并持续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专线、接受现场调研等各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度和信心。2025 年，公司召开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业务情况等问题进行解答，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理解和认可。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李晓龙、佟爱琴、唐松华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职能，客观、独立和审慎地行使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赋予的权力和义务，为公司的经营决策和规范化运作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2026 年经营和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将始终坚定主营业务，激活组织活力，全力改善经营效益，推动公司业绩实现扭亏为盈，同时，公司董事会将坚持高效运作，充分发挥其在公司治理、战略决策及风险控制中的核心引领作用，推动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具体工作规划如下：

（一）加强市场营销，实现产品整合和推广

加强市场营销团队建设，构建精干、高效的营销团队。完善市场营销人员的管理和激励机制，激发组织活力。统筹推进市场开拓、客户管理及研发、交付、运维等各项工作，坚持以客户运营需求为导向，加快推广示范性项目的可复制模式。

加快物联网产品的推广销售，通过硬件产品委员会积极推广销售遥测终端机、渗漏预警仪、超级表等物联网产品，加快物联网平台的产品化应用，进一步拓展产品价值。

（二）保持研发投入，深化“AI+水务”战略

全面深化“AI+水务”战略执行、驱动产品智能化迭代，积极推进 AI 在垂直业务场景中的落地应用，构建了人工智能产品矩阵，为业务增长注入新动能。持续保持研发投入，强化顶层设计，合理规划中远期技术路线。加强六地研发中心及子公司研发平台协同，加快建立创新成果内部快速共享机制，促进内部转化应用。推动与外部科研机构、高校的合作，努力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速创新成果转化。

（三）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将严格对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则要求，及时修订并优化内部治理制度，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强化风险识别与防范能力，助力公司实现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重视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合规履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各类培训，确保监管要求领会到位、落实有力，同时持续跟踪相关方承诺的履行情况，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合规意识、责任意识和履约意识，切实提升“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与公司治理水平。

（四）提高信披质量，深化投资者关系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为股东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同时，公司将持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进一步提高投资者接待活动的频率，丰富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形式，让投资者更加了解公司，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五）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将结合发展战略和财务状况，从股东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合理运用回购、现金分红等方式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增强投资者价值获得感。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上述报告具体内容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972.55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104.10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股份回购》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5 年度，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2,752.68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金额视同现金分红。

综上，鉴于 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以及公司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为了保障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计划、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4：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制度全文内容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5：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拟终止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需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因此需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789.86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739.316 万元。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789.866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739.316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备案为准。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6：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经营情况未能达成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解除限售/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同时，由于当前宏观经济状况及行业市场环境较公司推出本次激励计划时发生较大变化，公司预期经营情况与激励方案考核指标的设定存在较大偏差，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为充分落实对员工的有效激励，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出发，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 5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05,500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9.00 元/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总金额为 4,549,500.00 元，以及作废 60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761,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同时一并终止与之配套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7：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授信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主要用于办理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开具信用证、出具保函、供应链融资、保理等融资业务，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同时，为满足子公司绍兴和达、智水工品的经营资金需要，公司拟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总额度范围内子公司之间可调剂使用），担保合同期限不超过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的授权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8：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贯保持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4 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5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审计 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审计客户家数	54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

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严燕鸿，200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安龙，201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闫志勇，200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0 家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6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6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新修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等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非独立董事根据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从本公司领取薪酬。

2、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 6 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10：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公司独立董事佟爱琴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专门委员会职务。佟爱琴女士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同意提名唐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事项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的任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唐伟女士简历：

唐伟，女，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企业管理专业博士学位，非执业注册会计师。1990 年 6 月至 2000 年 3 月，历任上海铁道大学会计系讲师、副教授；2000 年 4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 2025 年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分别撰写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上述报告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新修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等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